國立空中大學

學分學雜費繳費證明申請書

學　制	□大學部　□專科部
姓　名	
學　號	
申請用途	
申請學期	學年度 第　　學期
聯絡電話	手機：　　電話：(　　)
地　址	
申請日期	
備　註	請附回郵信封(貼足郵資、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)，寄至 24701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172 號 空大出納組收。

承辦人：　　單位主管: